Internal Conflicts and Changes of Feng Zikai's Thoughts on Animal Protection

Jiang, Jin-song *

ABSTRACT:

As one of the favorite students of eminent monk Master Hongyi and the author of *Album of Animal protection*, Feng Zikai's thoughts on animal protection are generally regarded as one of the fundamental theories of Buddhism. However, upon further study of his works, we find that Feng Zikai's thoughts on animal protection are very complicated. They are not only deeply influenced by Buddhism, but also embrace typical Confucian ideas. His thoughts on animal protection clearly show an evolving process, which is worthy of further clarification. Only in this way can we have an insightful understanding of the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between Buddhism and Confucianism and improve the development of animal protection ideas using the thoughts of both of philosophies.

Keywords: Feng Zikai, Buddhism, animal protection, Confucianism, *Ibum of Animal Protection*

* Associate Professor, Institute of Science, Technology and Society, Tsinghua University, Beijing, PRC.

豐子愷護生思想的內在矛盾及其演變

蔣勁松*

摘要

作為近代高僧弘一大師的得意門生以及《護生畫集》的作者，人們通常會把豐子愷的護生思想定位為佛門護生思想的典型。但是，深入研究就會發現，其實豐子愷的護生思想非常複雜，既有佛教的深刻影響，又有儒家的典型觀念，他的護生思想前後也有明顯的演變過程，值得我們仔細鑒別厘清，才可以深刻領會儒佛兩家的護生思想的異同，也才可以更好地利用儒佛兩家護生思想的資源，促進動物保護運動的深入發展。

關鍵字：豐子愷、佛教、動物保護、儒家、護生畫集

* 中國北京清華大學科學技術與社會研究所副教授

一、《護生畫集》的定位

雖然近代高僧弘一法師參與了《護生畫集》的創作，其他參與護生畫集創作、編輯、流通的李圓淨、虞愚、朱幼蘭、葉恭卓、廣洽法師等都是佛門的高僧和居士；雖然趙樸初先生稱讚《護生畫集》是「佛教藝術的佳構」；[1]但嚴格地說它並不是佛門護生思想的典型表述，而是向佛門之外的人士宣傳護生理念的通俗讀物。因此，該書與佛門類似讀物有一個本質的區別，那就是避談因果報應，而注重美學形式，刻意與寺廟中流通的勸善書如《萬善先資》等拉開距離，做差別化的傳播。

弘一大師明確指出：「發願流布《護生畫集》，蓋以藝術作方便，人道主義為宗趣，須多注重於未信佛之新學家，一方面，推廣贈送。故表紙與裝訂，應注意新穎醒目，俾閱者一見表紙，即知其為新式之藝術品，非是舊式的勸善書。」[2]所以，《護生畫集》的主體思想不是佛教的護生理念，而是人道主義的觀念。

在弘一大師的規劃中，《護生畫集》的主要目標受眾也不是佛門弟子。他在給豐子愷的書信中，明確指出：「今此畫集編輯之宗旨，前已與李居士陳說。第一，專為新派智識階級之人（即高小畢業以上之程度）閱覽。至他種人，只能隨分獲其少益。

---

[1] 豐一吟，〈再版前言〉，豐子愷繪，《護生畫集・釋文》（北京：新星出版社，2012 年 9 月），頁 III。

[2] 同上註，頁 124。

第二，專為不信佛法，不喜閱佛書之人閱覽。(現在戒殺放生之書出版者甚多，彼有善根者，久已能閱其書，而奉行惟謹。不必需此畫集也。)近來戒殺之書雖多，但適於以上二種人之閱覽者，則殊為希有。故此畫集，不得不編印行世。能使閱者愛慕其畫法嶄新，研玩不釋手，自然能於戒殺放生之事，種植善根也。」[3]因為目標受眾是新派知識分子，所以，護生畫集特別注重藝術性、表達的新穎性。因為目標受眾是那些不信佛法，不喜閱讀佛書之人，所以，在表達的內容方面，因果報應的內容大大少於佛門一般勸導護生的書籍。

正是為了要接引這些「不信佛法，不喜閱佛書之人」對畫集感興趣，弘一大師特別強調必須注意藝術的感染力。「此畫集為通俗之藝術品，應以優美柔和之情調，令閱者生起淒涼悲憫之感想，乃可不失藝術之價值。」[4]因此在第一集出版之後，提出「將來編第二集時，擬多用優美柔和之作，及合於護生正面之意者。至殘酷之作，依此次之刪遺者，酌選三四幅已足，無須再多畫也。」

然而，在表達方式與傳播內容的側重上，雖與一般佛門勸導戒殺素食的書籍有很大的差別，但是，《護生畫集》的指向還是很清楚的，佛法是歸宿。這在馬一浮先生的序言中表現得非常明顯。

弘一大師出家深受馬一浮先生的影響，甚至他後來專攻律學也是接受了馬一浮先

---

[3] 虞坤林編輯，《弘一大師書信手稿選集》(山西：山西古籍出版社，2006 年)，115 頁。

[4] 同註 1，頁 124。

生的建議。對於弘一大師來說，馬一浮先生亦師亦友。請馬一浮先生寫序，在某種意義上，也是借重馬一浮先生的名望與影響，為《護生畫集》的護生觀念定下基調。

馬一浮的序[5]是這樣寫的：

> 華嚴家言："心如工畫師，能出一切象。"此謂心猶畫也。古佛偈雲："身從無相中受生，猶如幻出諸形相。"此謂生亦畫也。是故心生法生，文采彰矣；各正性命，變化見矣。智者觀世間如觀畫。然心有通蔽，畫有勝劣。憂喜仁暴，難取其所。今天下交言藝術，思進乎美善，而殺機方熾，人懷怨害。何其與美善遠也！月臂大師，與豐君子愷，李君圓淨，並深解藝術，知畫是心。因有《護生畫集》之制，子愷制畫，圓淨選集，而月臂為之書。三人者，蓋夙同誓願，假善巧以寄其惻怛；將憑茲慈力，消彼獷心。可謂緣起無礙，以畫說法者矣。聖人無己，靡所不己；情與無情共一體，況同類之生乎？夫依正果報，悉由心作，其猶埏埴為器，和采在人。故品物流形，莫非生也；愛惡相攻，莫非惑也；蠕動飛忱，莫非己也；山川草木，莫非身也。以言藝術之源，孰大於此！故知生，則知畫矣；知畫則知生矣；知護心則知護生矣。吾願讀是畫者，善護其心！水草之念空，斯人羊之報泯。然後鵲巢可俯而窺，漚鳥可狎而至，兵無所容其刃，凶無所投其角，何複有遞相吞啖之患乎？月臂來書，屬綴一言，遂不辭葛藤而為之識。庚辰七月蠲叟書。

從以上的序言可以看出，馬一浮先生將護生畫集的護生思想最終歸結為護生即護心，勉勵大家「善護其心」。將畫、心、佛、眾生的同一無二的華嚴境界描繪得淋漓盡致。

二、《護生畫集》的前後演變

---

[5] 豐子愷繪，《護生畫集・釋文》，頁 3。

《護生畫集》這一套書的創作出版方式很有特點，從 1928 年開始到 1979 年時間跨度達 51 年，人事國運都發生了翻天覆地的巨大變化，因此《護生畫集》自身前後的變化也非常值得關注。在第一集中有多幅圖畫涉及因果報應的內容。第四十九幅圖畫講的是弘一大師本人在乘船時看到一隻老鴨將要被送給人去宰殺，當場買下來放生的故事。在最後一幅畫面明確強調佛教護生最終的歸宿是往生西方淨土，宗教意味濃厚。

然而從第二集開始，內容風格就發生了很大的變化。雖然最後一幅畫的內容則胎卵濕化，一切有情，都有佛性，最終成佛。同樣是回歸佛法的觀念。但是整書的內容，越來越俯就眾生的根機，儒家的色彩越來越濃，而佛教的意味則比較淡薄。

正如夏丏尊在第二集的序言中指出的那樣：第一集和第二集，「至其內容旨趣，前後更大有不同。初集取境，多有令人觸目驚心不忍卒睹者。續集則一掃淒慘罪過之場面。所表現著，皆萬物資的之趣與彼我之感應同情，開卷詩趣盎然，幾使閱者不信此乃勸善之書。蓋初集多著眼於斥妄即戒殺，續集多著眼於顯正即護生。戒殺與護生，乃一善行之兩面。戒殺是方便，護生始為究竟也。」[6]這種變化是遵照弘一大師的意見的結果。

在 1950 年出版的第三集，是弘一大師圓寂之後完成出版的作品，應該說其內容

---

[6] 豐子愷繪，《護生畫集・釋文》，頁 19。

和風格更能體現豐子愷本人的理解。值得注意的是，雖然第三集最後收尾用的是宣傳戒殺素食的寒山偈，仍然保持了《護生畫集》最後歸向佛門的傳統；但增加了大量提倡保護草木植物的內容，這與佛門提倡戒殺素食的重點已經有了很大的區別了。佛門對待生命，特別注重有情眾生的救護，對於草木植物的無情生命雖然也要保護，但是戒殺素食的戒律就不適用了。在弘一大師在世可以審查的第一、二集，不曾有一幅畫即文字涉及無情生命的保護。而從第三集開始這個界限被突破了，反映出豐子愷先生理解的護生觀念，對於有情無情眾生之間的重大區別並不在意。

1960 年，在第四集的跋中，豐子愷說「此中所刊，絕大部分取材於古籍記載。其中雖有若干則近似玄秘，然古來人類愛護生靈之心，歷歷可見，請勿拘泥其事實可也。予於校閱稿樣之夜，夢見千禽百獸，拜舞於前。足證生死之事，感人最深。普勸世人，勿貪口腹之欲而妄行殺戮，則弘一大師、廣洽法師、舍財諸信善及書畫作者之本願也。」[7]可見，雖然在解放後的政治形勢下，豐子愷對各種護生感應故事，不便直白肯定，但是勸人戒殺保護生靈的思想依然保持一貫。

值得注意的是，最後一則標題是「天地好生」[8]，選用的文字是大儒朱熹的語錄：「天地別無勾當，只以生物為心。如此看來，天地全是一團生意，覆載萬物。人若愛惜物命，也是替天行道的善事。」已經偏離了前三集最後一則要落腳在佛教題材的傳

[7] 豐子愷繪，《護生畫集・釋文》，頁 90。

[8] 豐子愷繪，《護生畫集・釋文》，頁 89。

統。

而在 1965 年完成的第五集中，最後一則「延年益壽」選用的是豐子愷先生自己的詩，謙稱為「學童詩」，提出「當其未死時，切勿加殺傷。自生複自死，天地之恒常」，揭櫫了豐子愷的理想：「萬物盡天年，盛世之嘉祥」[9]。中間有多篇內容，前邊的表述與當時流行的「肥豬渾身都是寶」的科普宣傳極其類似，但在介紹了牛、小白兔、羊為人類生產作出的貢獻之後，提出了一個非常心酸卑微的請求：免於一死，盡其天年。當時中國社會中流行的動物觀是將動物僅僅作為生產資料看待。豐子愷的詩歌中的這些卑微請求應該是對這種動物觀的一個極有針對性的回應。

最後第六集，豐子愷先生是在非常的困境中完成的。和前幾集採用了大量的自己寫作的詩歌不同，這一集的文字全是摘自古代的筆記小說和勸善戒殺書籍中的內容。最後一則選用的是在前邊第二集曾用過的故事：周豫烹鱔，鱔魚有首尾就烹，而鞠身向上者。剖之則腹中累累有子。物類之甘心忍痛，而護惜其子如此。[10]豐子愷不惜重複畫同一個故事，也許是年老遺忘所致。但是，第六集整個風格，已經完全逆轉了從第一集向第二集的轉變，在很大程度上又有回到傳統勸善書風格的意味。一方面可能

---

[9] 豐子愷繪，《護生畫集・釋文》，頁 117。

[10] 豐子愷繪，《護生畫集・釋文》，頁 148。

是限於條件，素材搜集有壓力，利用勸善書的素材比較方便；另一方面也反映出老人在生命盡頭向傳統的回歸。

三、豐子愷的護生與素食觀

作為居士和《護生畫集》的作者，豐子愷先生在護生素食方面一開始就被檢視其言行是否如一。著名左派作家柔石在 1930 年 4 月 1 日的《萌芽》1 卷 4 期上發表〈豐子愷君底飄然底態度〉，就批評道：

> 豐君自贊了他的自畫的《護生畫集》，我卻在他的集裏看出他的荒謬與淺薄。有一幅，他畫著一個人提著火腿，旁邊有一隻豬跟著說話："我的腿"。聽說豐君除了吃素以外是吃雞蛋的，那麼豐君為什麼不畫一個人在吃雞蛋，旁邊有一隻雞在說話："我的蛋"呢？這個例，就足夠證明豐君的思想與行為的互騙與矛盾，並他的一切議論的價值了。

豐子愷在護生畫集第三集序言[11]中對柔石等人的批評做了回應：

> "護生者，護心也。初集馬一浮先生序文中語，去除殘忍心，長養慈悲心，然後拿此心來待人處事，這是護生的主要目的。故曰"護生者，護心也"。詳言之，護生是護自己的心，並不是護動植物的。再詳言之，殘殺動植物這種舉動，足以養成人的殘忍心，而把這殘忍心移用於同類的人。故護生實在是為人生，不是為動植物。普勸世間讀此書者，切勿拘泥字面。倘拘泥字面，而欲保護一切動植物，那麼，你開水不得喝，飯也不得吃。因為用放大鏡看，一滴水中有無數微生蟲和細菌。你燒開水燒飯時都把它們煮殺了！……"

---

[11] 豐子愷繪，《護生畫集・釋文》，頁 40。

從這一段話可以清楚地看出豐子愷對於佛門護生理念並不熟悉。豐子愷所援引的「去除殘忍心，長養慈悲心，然後拿此心來待人處事，這是護生的主要目的」，並非馬一浮先生序文的原文，而只是豐子愷先生自己的解讀，而且這一解讀其實是不準確的。

佛門所謂「護生」的「生」是指其心識參與六道輪迴的眾生，這其中是不包括植物的。另外，所謂護生就是護心，在佛門這是沒錯的，因為佛門講境由心造，萬法唯識，心外無法，心生則種種法生，心滅則種種法滅。護生即護心，強調的是自他不二，身土不二，被保護的外在的生命和保護者的內心是彼此關聯的，保護者在保護生命免受戕害荼毒的同時，也在保護自己的心靈不被染汙。

但是，不能一方面認為護生就是護心，另一方面又再次認為心法彼此外在，兩不相關，回過頭來再說動物本身是否被殺害其實無足輕重。「故護生實在是為人生，不是為動植物」，暗示動物本身不必關心，那就是大錯特錯了，違背佛教眾生平等的基本觀念。豐子愷這裏犯了心外求法的毛病，將動植物從心中剝離出去，以便為自己不能做到徹底素食來進行辯護。

如果虐待動物殺生的話，我們自己的心靈就會被污染，將來就很有可能會對人類

殘忍。這是沒錯的，也是護生即護心的內容之一。但是，如果要說，我們之所以要關心動物，不殺生，僅僅是因為將來可能對人類造成的危害，而不考慮動物本身的苦難，那就是嚴重誤讀了「護生即護心」。這種誤讀是基於人本位的觀念。

水中有無數微生物，燒開水吃飯的確都不可避免地會傷害這些生命。但是，佛門制戒考慮眾生色身的規律和需要，並沒有禁止為了身體健康而必須的活動。正因為如此，佛禁止有神通的大目犍連喝水的時候用天眼看。凡夫不可避免地要傷害眾生，只有證了二果的賢者才可以完全不傷害眾生。但是，這和只考慮人生，不考慮動物，完全不是一回事。豐子愷以此來說明我們對於不殺生戒律的持守可以不太嚴格，這種說法是完全錯誤的。

豐子愷又說：

> 英國文學家蕭伯納是提倡素食的。有一位朋友質問他：“假如我不得已而必須吃動物，怎麼辦呢？”蕭翁回答他說：“那麼，你殺得快，不要使動物多受痛苦。”這話引起了英國素食主義者們的不滿，大家攻擊蕭伯納的失言。我倒覺得很可原諒。因為我看重人。我的提倡護生，不是為了看重動物的性命，而是為了看重人的性命。假如動物毫無苦痛而死，人吃它的三淨肉，其實並不殘忍，並不妨害慈悲。不過“殺得快”三字，教人難於信受奉行耳。由此看來，蕭伯納的護生思想，比我的護生思想更不拘泥，更為廣泛。蕭伯納對於人，比我更加看重。

這段話表明豐子愷的護生觀念並不是大乘佛教的典型觀點。大乘佛經中明確宣說，

食肉斷大悲種子，多部大乘佛經明確提倡佛子應該素食戒肉。不僅如此，豐子愷對於三淨肉的理解也同樣是錯誤的。確定是否三淨肉的標準，不在於是否無痛苦死亡。無痛苦死亡，可以吃肉的立場是西方動物福利論的立場，即人可以利用動物，乃至殺死動物，但是，應該盡可能減少動物的痛苦，所以提倡所謂人道屠宰，就無痛屠宰。

而三淨肉則注重肉的來源是否因為食肉者所致，如果一個動物自然死亡，或者被他人宰殺，沒有因為食肉者想要吃肉而被殺害，這樣食肉不是動物死亡的原因，這樣食肉者沒有自己去殺害動物，也沒有教唆他人殺害，如果再沒有為殺害而隨喜高興的話，則食肉並沒有造成惡業，可以吃肉。像蕭伯納所說的殺得快，不要使動物多受痛苦的做法，在佛門看來仍然是造下了殺業，雖然使得動物遭受的痛苦有所減輕，惡業的程度比一般的殺害眾生略輕一點。

正如豐子愷自己所說，他的觀念是以人類中心的。所以他讚歎蕭伯納的觀點廣泛、而不拘泥。言下之意，那些嚴格遵守佛門戒律的居士們，倒反而是不夠「廣泛」，有些「拘泥」了。實際上，豐子愷的思想中，儒家、西方人道主義的成分和佛教護生思想混在一起，並不是純正的大乘佛教思想。

〈佛無靈〉[12]是豐子愷非常有影響的一篇文章。在我看來，既有很深刻的見地，也有非常偏激的謬誤。

> 我十年前曾從弘一法師學佛，並且吃素。於是一般所謂“信佛”的人就稱我為居士，引我為同志。因此我得交接不少所謂“信佛”的人。但是，十年以來，這些人我早已看厭了。有時我真懊悔自己吃素，我不屑與他們為伍。（我受先父遺傳，平生不吃肉類。故我的吃素半是生理關係。我的兒女中有二人也是生理的吃素，吃下葷腥去要嘔吐。但那些人以為我們同他們一樣，為求利而吃素。同他們辯，他們還以為客氣，真是冤枉。所以我有時懊悔自己吃素，被他們引為同志。）因為這班人多數自私自利，醜態可掬。非但完全不解佛的廣大慈悲的精神，其自利自私之欲且比所謂不信佛的人深得多！他們的念佛吃索，全為求私人的幸福。好比商人拿本錢去求利。又好比敵國的俘虜背棄了他們的夥伴，向我軍官跪喊“老爺饒命”，以求我軍的優待一樣。
>
> 信佛為求人生幸福，我絕不反對。但是，只求自己一人一家的幸福而不顧他人，我瞧他不起。得了些小便宜就津津樂道，引為佛佑；（抗戰期中，靠念佛而得平安逃難者，時有所聞。）受了些小損失就怨天尤人，歎“佛無靈”，真是“阿彌陀佛，罪過罪過”！他們平日都吃素，放生、念佛、誦經。但他們的吃一天素，希望比吃十天魚肉更大的報酬。他們放一條蛇，希望活一百歲。他們念佛誦經，希望個個字成金錢。這些人從佛堂裏散出來，說的統是果報：某人長年吃素，鄰家都燒光了，他家毫無損失。某人念《金剛經》，強盜洗劫時獨不搶他的。某人無子，信佛後一索得男。某人痔瘡發，念了“大慈大悲觀世音菩薩”，痔瘡立刻斷根。……此外沒有一句真正關於佛法的話。這完全是同佛做買賣，靠佛圖利，吃佛飯。這真是所謂“群居終日，言不及義，好行小惠，難矣哉！”

我以為，豐子愷批評某些佛教徒過分功利地看待作為修行的素食、放生、誦經，批評他們不在因地上痛下功夫，卻對果報念茲在茲，批評他們執著小我是非常正確的。

---

[12] 豐子愷，《豐子愷遺作》（北京：華夏出版社，1988 年），206 頁。

許多佛教徒的確有以素食作為功德,與佛交易的庸俗而錯誤的觀念。但是,另一方面，豐子愷先生的批評又有過分苛刻之嫌。凡夫都是我執很重的。要凡夫一下子放下我執其實很難。所以佛菩薩度眾生，往往先以欲勾牽，後以佛智度。佛菩薩不厭其煩地向眾生宣說善有善報惡有惡報，在很大程度上就是透過眾生對於福報的追逐，而引導眾生持戒行善的。為了有漏的福報而持戒行善，的確境界不夠高的，但是，畢竟是以正確的方法在追求福報，畢竟是在持戒行善。如果攻擊過度，搞不好會阻人為善，那就不妥了。

四、豐子愷護生言行之間的張力

事實上，這種偏激的情緒對豐子愷本人產生了十分負面的影響。他由批評凡夫佛子的我執，而走到了放棄持戒行善的有漏修行。從「我有時懊悔自己吃素，被他們引為同志」的憤激之言，引發了他停素復葷的倒退。

豐子愷的女兒豐一吟先生這樣回憶：[13]

> 父親吃蟹是“祖傳”的。他在〈憶兒時〉一文中詳細描述祖父吃蟹的情況，最後說:“這回憶一面使我永遠神往，一面又使我永遠懺悔。”當時他正茹素，後來開了葷，就恢復了“永遠神往”的吃蟹這件事。可見“口腹之欲”還是很難克制的。

[13] 豐一吟,《天於我 相當厚:豐子愷女兒的自述》(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2009 年),頁 160-161。

> 父親每次吃蟹，總是把蟹鉗頭上毛茸茸的兩個東西合起來做成一隻蝴蝶。吃幾隻蟹酒做幾隻蝴蝶。所以一到金秋季節，我家牆上總是貼滿蝴蝶。

以上的描述，如果結合《護生畫集》第一集上第二幅畫對螃蟹相互扶持歌頌的溫馨局面，簡直是莫大的諷刺。我覺得豐子愷在《護生畫集》一開始的畫面中就讓螃蟹出場，應該是有其個人原因的。那時他應該是以此來為自己喜吃螃蟹做懺悔的。結果口腹之欲強盛，最後不敵貪欲，故態復萌。這一結果，能說比那些為了個人福報而努力克制自己貪欲吃素放生的佛友更好嗎？與其為了口腹之欲而殺生(螃蟹是活活被蒸死的)，何如為了貪戀福報而戒殺素食呢？克制不了自己的口腹之欲也就罷了，居然還能忍心將螃蟹屍殼做成漂亮的蝴蝶，如果不是豐一吟先生親口說出，我們怎麼也不會相信這會是《護生畫集》作者的所作所為。這背後大概最嚴重的問題在於豐子愷先生對於佛教所提倡的因果並不真信。

豐一吟先生說：

> 以後我曾幾次問父親，他為什麼那麼喜歡吃蟹？煮蟹的時候不是很殘忍的嗎？父親點點頭，承認是那麼回事，但他無可奈何地說:“口腹之欲，無可奈何啊！”接著又補說一句:“單憑這一點，我就和弘一大師有天壤之別了。所以他能爬上三樓，而我只能待在二樓向三樓望望。”

二樓三樓的說法，是豐子愷一個著名的比喻。他說：「我以為人的生活，可以分作三層：一是物質生活，二是精神生活，三是靈魂生活。物質生活就是衣食。精神生活就是學術文藝。靈魂生活就是宗教。……我腳力小，不能追隨弘一法師上三層樓，

現在還停留在二層樓上，斤斤於一字一筆的小技，自己覺得很慚愧。但亦常常勉力爬上扶梯，向三層樓上望望。」[14]從這個必要可以看出，豐子愷的自我定位，絕不是一個努力修行的佛子，而只是一位具有人道主義情懷的藝術家。

其實，從佛門的角度看，豐子愷素食是有很好根機的。豐子愷回憶說[15]：

> 我的素食是主動的。其原因，我承受先父的遺習，除了幼時吃過些火腿以外，平生不知何種鮮肉味，吃下鮮肉去要嘔吐。三十歲上，羨慕佛教徒的生活，便連一切葷都不吃，並且戒酒。我的戒酒不及葷的自然：當時我每天喝兩頓酒，每頓喝紹興酒一斤以上。突然不喝，生活上缺少了一種興味，頗覺異樣。但因為有更大的意志的要求，戒酒後另添了種生活興味，就是持戒的興味。在未戒酒時，白天若得喝兩頓酒，晚上便會歡喜滿足地就寢；在戒酒之後，白天若得持兩回戒，晚上也會歡喜滿足地就寢。性質不同，其為興味則一。

豐子愷在作為佛教居士之後，更加愛好放生。每年農曆四月初八相傳是釋迦牟尼誕生日，佛教徒習慣在這一天放生。豐子愷在每年這一天，買來螺獅蜆蚌魚蝦，帶領子女一同去放生，就是平日，也不時親自放生。考慮到他愛吃海鮮，他熱衷於放生水族，也許多少有些為自己贖罪的想法在內。

從豐子愷留下來的印款上可以看出，他說他曾經在 1927 年 9 月 26 日在三寶前發

---

[14] 豐子愷著，豐陳寶、豐一吟編，《豐子愷文集》（6 文學卷二：1940～1972）（杭州：浙江文藝出版社，1992 年 6 月），頁 399-402。

[15] 豐子愷，《豐子愷散文全編》第 1 卷（浙江：浙江文藝出版社，1992 年），頁 400。

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16]不知這意思究竟所指為何，但如果從他後來依然在吃肉的角度上看，他其實是有所退轉的。弘一大師的人格影響，使得豐子愷先生殫精竭慮努力宣導素食護生的理念。他對佛教應該有深厚的情感。這表現在他在解放後甚至在文革如此困難而危險的情況下，依然信守承諾，克服種種困難，將護生畫集的浩大工程最終圓滿完成。但從他自己恢復肉食的行持以及對於素食的觀念來看，他其實是對佛門戒殺素食護生的觀念理解不夠深入，存在許多誤解和偏頗之處。

總體上說：豐子愷的護生思想來源頗為龐雜，既有佛教戒殺護生素食的觀念，也有儒家天人合一的思想，還有西方人道主義的理念。他的護生宣傳長期堅持，克服了種種困難，產生了巨大的影響，佛教的情感是非常真摯的，但是，他對佛教護生理念的理解是並不準確的，而且在言行之間也存在不小的矛盾和張力。作為二十世紀中國佛教宣傳護生理念的代表人物，豐子愷現象值得進一步深入研究。

---

[16] 豐一吟，《我的父親豐子愷》（北京：團結出版社，2007 年），頁 85。